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4日以邮件或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于2023年5月24日下午17: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推举由冯晓女士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与会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通讯和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冯晓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冯晓女士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25日

附件简历:

冯晓女士, 1969年生, 中国国籍, 中共党员, 硕士学位。会计学教授, 硕士研究生导师, MBA 导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 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CIM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 曾任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银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浙江人文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4年至2020年5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冯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 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等情形,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